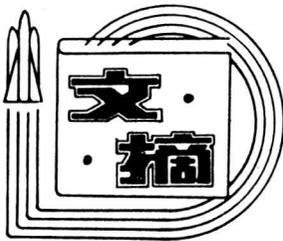


部分省市劳动工资制度改革思路

北京、上海提出：1. 把用工权放给企业，劳动部门通过宏观调控来管好总量。2. 放开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管好总量。对放开后带来的消费基金膨胀问题，可通过控制“三条线”来解决：纳税线——即控制工资的上限，对超过者收缴高额累进税；最低工资保证线——即控制工资的下限以保障职工的基本生活收入；产业或行业社会平均水平线——即控制工资的中线，可与劳动生产、物价指数等相关参数进行比较，上下浮动，以解决产业或行业工资水平及工资关系。3. 新建企业在新的劳动工资制度上一步到位。



天津开展放开经营，搞活人事、用工和分配管理的“一放开三搞活”改革。1. 对试点企业放开经营，主管部门只负责管好领导班子一把手的聘任考核、企业承包经营合同的签订和审计监督及职工工资与企业经济效益挂钩的系数。2. 推行干部和专业人员聘任制。3. 推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和职工竞争上岗制，使职工根据自身条件选择岗位。4. 搞活企业工资制和定期考工升级制，形成

有高有低的分配机制。

河南提出企业劳动制度的综合配套改革，核心是实行以全员劳动合同制为重点的劳动制度改革、以岗位技能工资制为主的工资制度改革和以完善养老保险、行业保险为主的社会保险制度改革。

陕西在今后一个时期，一是在企业继续完善现行劳动合同；二是在继续推行工效挂钩的同时，积极实行以“岗位技能工资制”为主要形式的企业工资制度。

山西提出：1. 打破“铁饭碗”、“铁交椅”，继续推行劳动合同制，优化劳动组合，厂长有权辞退违纪者；2. 改进干部任免制度，考核干部主要看实绩；3. 在工资分配上，扩大浮动部分，缩小固定部分，拉开收入差距。

(摘自《改革之声》1992年第6期)

九十年代我国消费“热点”

对九十年代我国消费“热点”的推断有多种观点：有人认为仍然是彩电、冰箱等家用电器；有人认为将是旅游和文化生活；还有人认为是提高衣食的质量问题；也有人认为是电话、轿车、单元房。湘潭大学尹世杰教授的看法是：在城市的“热点”是住房，在农村的“热点”是家用电器。

从城市来说，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城镇居民不仅工资收入增加，非工资收入也增长较快。人们在初步解决“吃”、“穿”问题以

后，会把消费重点转向另一基本需要——“住”。目前城市人均住房面积还不过7.5平方米，满足程度很低，所以“住”很可能成为“热点”。从农村来说，家电的普及率远低于城镇，尽管农村有些住房质量还较差，但应该说已初步解决了住房问题。随着农民收入的稳步提高，农村用电的逐步缓和，家用电器将成为农村的消费“热点”。

住房消费如果成为城市居民的消费“热点”，不仅将大大促进建筑业的发展，使民用建筑业成为我国

的一个支柱产业，而且将促进建筑材料工业的发展；不仅会促进一些传统产业的发展，而且会带动一些新兴产业的发展，如室内装饰行业。所以室内装饰行业很可能成为我国九十年代消费品工业的支柱产业。室内装饰行业的发展，不仅可以带动一大批轻纺、建材、机电产品以及第三产业的发展，而且有利于美化生活，提高消费质量。

如果家用电器成为农村的消费“热点”，不仅能促进家用电器工业的发展，而且会带动电子工业、电力工业、化工工业、维修行业等的发展。

(摘自《光明日报》92年8月15日 作者 刘俊)